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 控制人孙清焕先生的通知, 获悉其持有公司的部分股权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, 具体如下:

一、股东部分股权提前购回(解除质押)的基本情况: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 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 数 (万股)	质押开始 日期	质押解除 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 其所持股份比例
孙清焕	是	2450	2017年2 月20日	2018年5 月18日	海通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	3. 42%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,孙清焕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715,420,600 股(其中孙清焕先生 直接持有公司 711, 321, 400 股,通过阿拉山口市榄芯股权投资普通合伙企业间接 持有公司 4,099,200 股), 合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67.71%。本次解除质押后, 孙清焕仍累计质押 450,500,000 股,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62.97%,占公司总 股本的 42.63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。

>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18日